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
韓幼賢教授獎學金 申請表

申請人	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	聯絡電話	住宅： 手機：	寢室號碼：	
	e-mail			
學籍	院別	學院		
	系所別	系(所)		年級
	攻讀學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
成績	學業		操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
身分證字號		請注意： 非本人郵局局帳號，郵局測試不符不予入帳處理。無局帳號者請先至郵局開戶。		
郵局局號、帳號		局號		帳號
應繳證件		一、申請表 二、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 三、前一學期成績單		
系(所)推薦意見		推薦學生符合下列條件請系所打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基督徒，受浸教會為_____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前一學期至少應修習兩門科目且四學分以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前學年學業成績平均八十分以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一科目不及格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操行成績甲等(含)以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學期末兼領校內獎學金 系(所)主任簽章：_____		
聲 明		本人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確實未兼領校內其他獎學金。 學生簽名：		
學校審查結果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核符規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	

*附註：請於 3 月 13 日前填妥並送達心輔系辦公室李助教收。